

证券代码：872928

证券简称：恒友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宜昌恒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宜昌恒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高效开展业务，降低运营成本，经慎重考虑，拟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分别于2023年6月30日、2023年7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2023年8月3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获受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宜昌恒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自2023年8月25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公司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该次股东大会但未投同意票的股东）共计11名，其中6名股东已分别与宜昌恒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宜昌恒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回购协议》，约定了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量和付款时间等条款。另外5名异议股东分别为吴杨忠、李中友、陈军伟、王云、郭航，其中股东吴杨忠和李中友不要求回购，已出具声明承诺表示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并同意公司申请终止挂牌；股东陈军伟不要求回购，微信沟通表示继续持有公司股份，但未签署不要求回购的

声明承诺：股东王云在股东名册所留手机号无法拨通，未能取得联系，因此回购义务人未能与该股东达成回购协议或签署不回购的声明承诺；股东郭航在股东名册上无其联系方式，无法主动取得联系，因此回购义务人未能与该股东达成回购协议或签署不回购的声明承诺。

综上，公司认为，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已就公司本次申请终止股票挂牌相关事宜及异议股东进行了积极沟通与协商，并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作出了合理的安排。

三、 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四、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望宇

联系电话：0717-4268018

邮箱：ychyhg@126.com

联系地址：湖北省枝江市姚家港化工园区姚港三路以东 12 号

五、 备查文件

《关于同意宜昌恒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3〕2586 号）

宜昌恒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